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沈阳市辽中区气象局



#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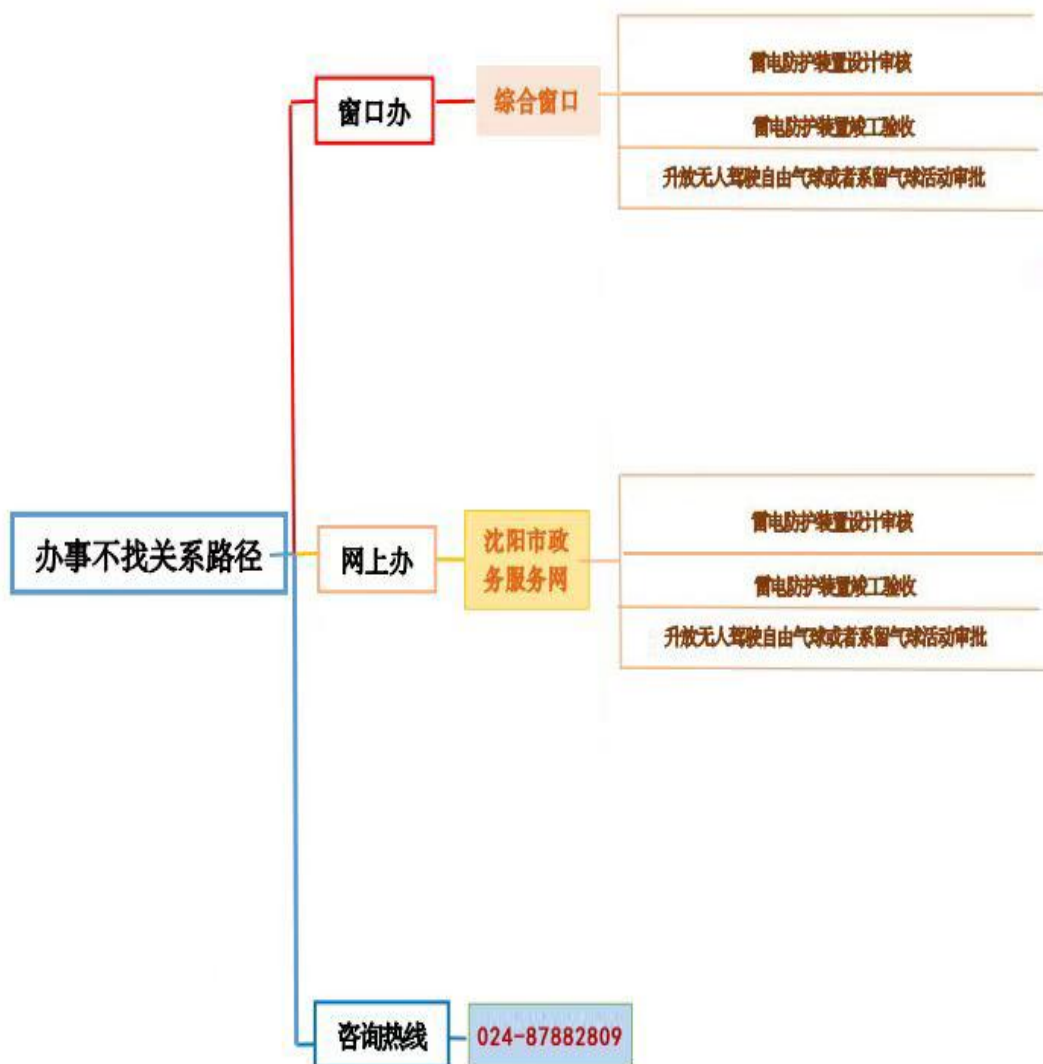
气象权力事项清单 .....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	2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4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	7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	8



# 气象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防雷装置	1	<u>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非工程类)</u>	4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2	<u>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非工程类)</u>	6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施放气球活动	3	<u>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u>	8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 市、区县（市）气象服务大厅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沈阳市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沈河区市府大路260号D13综合窗口	024-83962776
2	苏家屯区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苏家屯区南京南街1088-3号苏家屯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企业开办专区综合窗口	024-89812001
3	浑南区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109号创新天地	024-24681509
4	沈北新区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沈北新区天乾湖路16号4A工程建设专区	024-89862316
5	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辽中区蒲河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10号气象窗口	024-87882809
6	新民市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新民市南环东路21号一楼综合窗口	024-27600121
7	康平县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康平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57号综合窗口	024-87343215
8	法库县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市法库县吉祥街道兴法东路22-2号 四楼工程建设专区综合受理窗口	024-87120325

#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1.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非工程类）

申请人新建、扩建、改建下列建（构）筑物、场所和设施时，其雷电防护装置应当经过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①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和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②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③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

### 1.1 需提供要件

- ①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上下载）
- ②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图纸（设计图纸应尽量包含雷电防护装置所有内容）（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③雷电防护装置设计说明书（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④设计中所采用的防雷产品相关说明（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10 号气象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624ab6b-db0f-4b07-b368-1d2064a4efb7&taskid=7d369c6a-3837-4781-9f46-d88fa17632cb>

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该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办理，您可先拨打投诉咨询电话：024-87882809 咨询。

## 2.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非工程类）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申请人新建、扩建、改建下列建（构）筑物、场所和设施时，其雷电防护装置应当经过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①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和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②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③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④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应取得当地气象主管机构核发的《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核准意见书》。



### 2.1 需提供要件

- ①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上下载）
- ②雷电防护装置竣工图纸等技术资料（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③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④防雷产品安装记录（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⑤告知承诺书（可代替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和安装记录）（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上下载）

###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10 号气象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3a9e553-aaad-4d2a-bae7-7b7624e4f85a&taskid=798b36e0-093a-4422-bd52-83c8d2c182ef>

2.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该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024-87882809 咨询。





### 3.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升放气球单位开展升放气球活动需办理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至少提前五日、升放系留气球至少提前两日向升放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提出申请。（适用于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外，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的申请办理）

#### 3.1 需提供要件

升放气球作业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上下载）

####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10 号气象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01569f-f8a3-4009-b57a-acab1e57f094&taskid=4dd7ce0e-e9b3-4a7a-ae83-a47f10319801>

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该业务，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中心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024-87882809 咨询。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1.违规发布天气信息	禁止非法定机构向社会发布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和预警信号。
2.违规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	禁止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从事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活动。
注：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承诺代替资料	资料来源
1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设计中所采用的防雷产品相关说明	申请人自备
补正期限：3个工作日			

告知承诺办理事项清单



## 告知承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承诺代替资料	资料来源
1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防雷产品安装记录	申请人自备
2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新办认定	升放气球的器材和设备清单；安全保障责任制度和措施	申请人自备



## “首违不罚”事项清单

对当事人首次违法且主动改正违法行为，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未造成影响的，不予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1	危害气象设施行为的处罚
2	危害气象探测环境行为的处罚
3	使用不符合技术要求的气象专用技术装备的处罚
4	非法向社会传播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预警信号的处罚
5	违反气候可行性论证管理规定的处罚
6	将所获得的气象资料有偿转让或用于经营性活动的处罚
7	违反涉外气象资料管理规定活动的处罚
8	违反升放气球安全管理等规定的处罚
9	由气象部门负责的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项目安装不符合使用要求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处罚
10	违反防雷资质管理等规定的处罚
11	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违反防雷装置设计审核、竣工验收管理等规定的处罚
12	违反防雷装置检测管理规定的处罚
13	行政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行政许可的处罚



